

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42号）核准，公开发行356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5,600万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908.06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691.94万元。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8年2月7日出具了广会验字[2018]G17002850056号《验资报告》。

（二）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705号）核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7,272,727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1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0,000.00万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469.03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8,530.97万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0年4月17日出具了XYZH/2020BJA20593《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

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专款专用。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开设募集专项账户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民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海生物”）、中信建投、开设募集专项账户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账户的设立情况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6）。

（二）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中信建投、开设募集专项账户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民海生物、中信建投、开设募集专项账户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户的设立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2020年5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分别披露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6）、《关于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9）。

三、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

（一）本次注销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

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支行（账号：39100188000090775）、公司全资子公司民海生物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支行（账号：1101040160000794635）存放的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支取完毕，账户余额为零，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再使用。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中信建投、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终止；公司、全资子公司民海生物、中信建投、杭州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终止。

（二）本次注销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

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湾支行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631981883）余额为零，该专项账户不再使用。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中信建投、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圳湾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终止。

特此公告。

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31日